

平顶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平发改投资〔2022〕348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地方政府专项 债券项目的通知

各县（市、区）发展改革委，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发展改革局、高新区经济发展局，市有关单位：

按照省发展改革委通知要求，为落实省、市扩投资工作安排，及时做好 2023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以下简称专项债券项目）准备工作，请各县（市、区）、各单位抓紧申报一批 2023 年专项债券项目。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项目所需条件

（一）申报项目必须符合投向领域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国

家明确的专项债券投向领域、可用作项目资本金的行业以及专项债券投向领域禁止类项目清单。（见附件 1、2、3）

（二）申报项目应当属于政府主导、经济社会效益明显、早晚要干的投资项目。优先支持纳入国家和省“十四五”规划的项目，优先支持纳入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的项目，积极发挥专项债券对重大规划和战略的支撑作用。

（三）申报项目必须成熟可行。各县（市、区）、各单位要认真开展项目前期工作，深化项目可行性研究，优先支持在建项目，新开工项目必须已完成可研审批或者核准、备案手续，2023 年能够开工建设并形成实物工作量。

（四）申报项目必须满足项目收益和风险管理要求。项目应当具有与投向领域相对应的经济效益，且融资收益能够实现平衡。各县（市、区）、各单位要结合项目收益情况、资本金管理要求、年度建设任务等合理提出专项债券总需求，以及 2023 年专项债券资金需求。

（五）允许此前筛选未通过的项目完善相关条件后再次报送。项目优化调整要实事求是，不得虚假填报建设内容、前期工作情况、拟开工时间等信息。项目建设地点调整或建设内容、建设规模、总投资等发生较大变化的项目，要按规定办理项目变更审批手续。

（六）继续支持 2022 年专项债券准备项目清单中的项目。

2022 年度经国家发展改革委筛选纳入准备项目清单、2023 年仍有专项债券资金需求的项目，除因所在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等级上升为高风险而进入禁止类项目清单的项目外，均可申报 2023 年专项债券资金需求。对于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总投资和专项债券总需求等未发生实质性变化的项目，国家发展改革委在收到项目后，将继续纳入 2023 年准备项目清单。

此外，对于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项目中因额度限制无法获得支持的项目，符合专项债券项目条件的可申请报送。

二、有关工作要求

（一）做好项目储备工作，合理把握申报规模。各县（市、区）、各单位要加大工作力度，及时与当地发改、财政部门衔接沟通，持续做好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工作，同时要区分项目轻重缓急，合理把握申报规模。要提高项目质量和国家审核通过率，确保通过国家发展改革委筛选的项目专项债需求超出本地区专项债券额度一定比例。

（二）加强项目前期工作，确保尽快开工建设。要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在做好科学严谨的研究论证前提下，尽快确定项目选址、建设方案等，加快履行项目审批（核准、备案）程序。充分发挥本地区重大项目推进有关工作机制作用，加强部门间的沟通协调，依法合规加快推进项目前置要素条件工作，加强拟发行项目前期工作情况的把关，确保专项债券发行后及

时投入项目建设，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

（三）强化项目审核把关，切实防范风险。各县（市、区）、各单位要按照专项债券投向领域及其禁止类项目清单、可用作项目资本金的行业、项目前期工作等方面要求，强化申报项目审核把关。处理好稳增长和防风险的关系，加强对项目收益能力的把关，严禁脱离实际、超出政府投资能力包装项目，严格防范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四）严格履行程序，及时报送材料。请各县（市、区）、各单位于2022年11月17日前将本次最终正式申报项目文件报送市发展改革委（投资科）。由投资科转送各相关业务科室分头审核。未报送正式申报文件的项目，各相关业务科室将不予审核。其中，县（市、区）项目由各县（市、区）发展改革部门报送，市属项目由各市级行业主管部门报送。各县（市、区）须在文中列出2023年提前下达用于项目建设的专项债券额度中分配本地区额度，本次申报项目个数以及2023年专项债券需求，并在文中注明“已对本批项目就专项债券投向领域及其禁止类项目清单等认真进行审核把关，并报请本县（市、区）人民政府同意”。市级行业主管部门须在文中列出本次申报项目个数以及2023年专项债券需求。同时，各县（市、区）、各单位要将报送项目纳入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本级储备（申报入库及审核操作指引见附件5）和财政部门的地债系统，并确保项目填

报信息真实、准确，从下周起实行申报入库项目周通报制度。

国家发展改革委对各地方报送的项目筛选形成准备项目清单，各地方在国家下达的分地区专项债券限额内，根据项目轻重缓急和前期工作情况等，从准备项目清单中选择项目安排发行。

附件：1.2023 年专项债券投向领域

2.2023 年专项债券可用于项目资本金的投向领域

3.2023 年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禁止类项目清单

4.专项债券项目申报情况表

5.项目申报入库及审核操作指引



2022年10月19日

附件 1

2023 年专项债券投向领域

一、交通基础设施

(一) 铁路。(铁办: 郅 亮 2665892; 基础产业科: 秦亚东 2662633)

(二) 收费公路。(基础产业科: 秦亚东 2662633)

(三) 民用机场 (不含通用机场)。(基础产业科: 秦亚东 2662633)

(四) 水运。(基础产业科: 秦亚东 2662633)

(五) 综合交通枢纽。(基础产业科: 秦亚东 2662633)

(六) 城市轨道交通。(基础产业科: 秦亚东 2662633)

(七) 城市停车场。(城市科: 陈少坡 2663510)

二、能源

(一) 天然气管网和储气设施。(能源局: 邓先进 2662216)

(二) 煤炭储备设施。(能源局: 邓先进 2662216)

(三) 城乡电网 (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城市配电网、边远地区离网型新能源微电网)。(能源局: 邓先进 2662216)

(四) 大型风电光伏基地。(能源局: 邓先进 2662216)

(五) 抽水蓄能电站。(能源局: 邓先进 2662216)

(六) 村镇可再生能源供热。(能源局: 邓先进 2662216)

(七)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能源局: 邓先进 2662216)

三、农林水利

(一) 农业。(农经科: 薛灿 2662212)

(二) 水利。(农经科: 薛灿 2662212)

(三) 林草业。(农经科: 薛灿 2662212)

四、生态环保

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城市科: 陈少坡 2663510)

五、社会事业

(一) 卫生健康(含应急医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设施)。
(社会科: 吴新征 2662327)

(二) 教育(学前教育和职业教育)。(社会科: 吴新征
2662327)

(三) 养老托育。(社会科: 吴新征 2662327)

(四) 文化旅游。(社会科: 吴新征 2662327; 服务业办:
王殿斌 2662401)

(五) 其他社会事业。(社会科: 吴新征 2662327)

六、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一) 城乡冷链物流设施。(服务业办: 王殿斌 2662401)

(二) 国家物流枢纽等物流基础设施。(服务业办: 王殿斌
2662401)

(三) 粮食仓储物流设施。(经贸科: 李国成 2662573)

(四) 应急物资仓储物流设施(含应急物资中转站、生活物资城郊大仓基地)。(经贸科: 李国成 2662573)

(五) 农产品批发市场。(经贸科: 李国成 2662573)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一) 市政基础设施。

1. 供排水。(城市科: 陈少坡 2663510)

2. 供热。(城市科: 陈少坡 2663510)

3. 供气。(城市科: 陈少坡 2663510)

4. 地下管廊。(城市科: 陈少坡 2663510)

(二)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工业科: 李 春 2665885; 城市科: 陈少坡 2663510)

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一) 市政、公共服务等民生领域信息化。(数字经济科: 李明扬 2661115)

(二) 云计算、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基础设施。(数字经济科: 李明扬 2661115)

(三) 轨道交通、机场、高速公路等传统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数字经济科: 李明扬 2661115)

(四) 国家级、省级公共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转型平台。(数字经济科: 李明扬 2661115; 高技术科: 朱廷创 2662413)

九、国家重大战略项目

涉及我省主要为黄河流域生态环保和高质量发展。国家重大战略项目要纳入相关规划，属于重大战略明确的重点任务或投向、对推进重大战略有重要作用的重大项目。为避免交叉重复，属于其他九个领域的项目，不得申报国家重大战略项目领域。（地区经济科：刘中涛 2662326）

十、保障性安居工程

（一）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城市科：陈少坡 2663510）

（二）保障性租赁住房。（城市科：陈少坡 2663510）

（三）公共租赁住房。（城市科：陈少坡 2663510）

（四）棚户区改造。主要支持在建收尾项目，适度支持新开工项目。（城市科：陈少坡 2663510）

附件 2

2023 年专项债券可用于项目 资本金的投向领域

- (一) 铁路
- (二) 收费公路
- (三) 干线和东部地区支线机场
- (四) 内河航电枢纽和港口
- (五) 城市停车场
- (六) 天然气管网和储气设施
- (七) 煤炭储备设施
- (八) 城乡电网
- (九) 新能源项目（包括大型风电光伏基地、抽水蓄能电站、村镇可再生能源供热、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 (十) 水利
- (十一) 城镇污水垃圾处理
- (十二) 供排水
- (十三) 国家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附件 3

2023 年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 禁止类项目清单

一、全国通用禁止类项目

（一）楼堂馆所。

1.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
2. 党校行政学院。
3. 干部培训中心。
4. 行政会议中心。
5. 干部职工疗养院。
6. 其他各类楼堂馆所。

（二）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

1. 城市大型雕塑。
2. 景观提升工程。
3. 街区亮化工程。
4. 园林绿化工程。
5. 文化庆典和主题论坛场地设施。
6. 其他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

（三）房地产等其他项目。

- 1.一般房地产开发。
- 2.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
- 3.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
- 4.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

二、高风险地区¹禁止类项目

在全国通用禁止类项目的基础上，高风险地区增加以下禁止类项目：

（一）交通基础设施。

城市轨道交通。

（二）社会事业。

除卫生健康（含应急医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设施）、教育（学前教育和职业教育）、养老托育以外的其他社会事业项目。

（三）市政基础设施。

除供水、供热、供气以外的其他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四）新型基础设施。

除公共服务信息化以外的其他新型基础设施项目。

（五）棚户区改造。

棚户区改造新开工项目。

¹高风险地区指上年度地方政府债务（含法定债务和隐性债务）风险等级评定为红色的省本级、市本级和县区。

附件 4

XX 县（市、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申报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所属行业	所在县 (市、区)	审批监管 平台代码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建设 内容和规模	项目总投资 投资	此次专项债 券资金需求	其中：用作资 本金需求		审批、核准、 备案文号	是否 已开工	计划开工 时间	备 注
1													
2													
...													

附件 5-1

项目申报入库及审核操作指引 (由项目单位录入申报)

(针对市县项目)

第一步：项目单位进入网址：<http://kpp.ndrc.gov.cn/account/signin>，注册用户名和密码并登陆国家重大项目库系统，已注册用户名和密码的请直接登陆系统。

第二步：进入“项目管理”模块的“填报区”；点击“新增”录入拟申报项目信息并保存，其中：“是否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选“是”；“审核辅助标识 01”选“2022 年 11 月申报”；点击“报送”报送至同级发展改革部门。

第三步：与同级发展改革部门联系，同级发展改革部门依托电子政务外网，进入网址：kpp.cegn.cn，使用国家分配的账号登陆国家重大项目库系统。

第四步：进入“项目管理”模块的“审核区”；选中待审核项目，对项目信息进行初审。对初审通过的项目点击“入本级库”。

第五步：市发展改革委对口业务科室项目指导员进入“项目管理”模块的“辖区项目总览”；选中左侧栏目“全部”；点击查询

条件“更多”；在查询条件“是否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选“是”；“所属行业”选中本科室对口行业，“审核辅助标识 01”选“2022年11月申报”；点击“查询”；筛选出本行业项目。结合各县（市、区）、各单位报送的正式请示文件进行审核。

项目申报入库及审核操作指引 (由发改部门帮助录入申报)

(针对市县项目)

第一步：同级发展改革部门依托电子政务外网，进入网址：kpp.cegn.cn，使用国家分配的账号登陆国家重大项目库系统。

第二步：进入“项目管理”模块的“审核区”，点击“新增”，录入本地区拟申报项目信息并保存，其中：“是否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选“是”，“审核辅助标识 01”选“2022 年 11 月申报”，点击“入本级库”。

第三步：市发展改革委对口业务科室项目指导员进入“项目管理”模块的“辖区项目总览”，选中左侧栏目“全部”，点击查询条件“更多”，在查询条件“是否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选“是”，“所属行业”选中本科室对口行业，“审核辅助标识 01”选“2022 年 11 月申报”，点击“查询”，筛选出本行业项目。结合各县（市、区）、各单位报送的正式请示文件进行审核。